

中国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第八届理事会召开

朱振国

2013-1-7 10:51:30 来源: 光明日报 2013年01月05日

2012年11月22-25日,以“研究、平台、服务、影响”为工作主线,以“加强内涵建设,提升服务能力”为会议主题的“中国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第八届全体理事暨十三次学术年会”在济南召开。

此次会议更多关注高职院校如何提升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会议就高职教育与当地区域经济发展的协同性问题、行业企业如何深度参与支持高职教育类型建设等进行了建设性的研讨与交流。

——完善职业教育法规政策,强化企业及政府在高职教育中有效参与。应在现有法规政策经验的基础上,尽快完善职业教育相关的国家层面立法和地方性立法,提高职业教育法规政策的强制性、操作性和具体性,推进企业、政府参与高职教育的强制性和高职教育办学的开放性。

——强化教育结构和专业结构科学布局,提高其在区域经济产业发展中的匹配度。加大教育结构调整的力度,促进中职教育与高职教育、本科教育在招生及在校生规模上、特色内涵质量上的科学布局,保持合理的比例结构;根据动态变化的市场需要及时调整专业设置,不断保持与区域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相适应度。

——创新职教模式,凸显高职教育的类型优势和特色优势。高职教育要“面向区域、资源共享、错位发展、特色取胜”,积极推行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模式改革与创新,凸显其类型优势和特色优势。

——深化改革考试招生制度和评价制度。高职招生既可以单独组织考试,也可以与全国高考同步;单独填报志愿,根据考生的志愿进行单独录取,与本科院校录取工作同时进行。在质量评价制度上,引入企业评价,建立由校企共同参与的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让学校负责对教师工作质量、态度、理论教学的考核和对学生学习质量的考核;企业负责对学生实际操作能力和水平、教师技能水平的考核。

——建立稳定的高职教育经费投入保障体系。政府应按照高职教育成本以及区域教育成本差异确定经费配置比例的原则,调整公共教育经费的分配结构,逐步缩小财政性投入用于高等职业教育与普通本科教育的差异;政府对职业院校学生应提供与普通院校学生基本相等的公共教育拨款经费,使生均拨款经费与普通院校的生均拨款经费大体相当。

——完善高职院校教师培养培训制度。通过制定科学的培养培训制度,提高高职院校教师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如设立师资培养专项基金,鼓励提高教师的学历水平,保证教师的进修时间;如设立工科类的职业技术教育学专业硕士点和博士点,培养高层次的高职教育专业教学工作者;如选聘或引进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作兼职教师等有关规章制度建立与完善。

——有关职业院校、科研院所、政府部门应成立相应的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中心)。大力加强基于现代职教体系构建视角下的理论创新研究和实证应用研究,以适应高职教育作为类型教育创新发展的现实需求。

